

# 陕西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办公室

---

## 关于开展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 自评工作的通知

各住培基地：

为了进一步提高我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以下简称“住培”）质量，巩固当前住培工作的良好成效，现决定在全省住培基地开展自评工作，具体如下：

### 一、自评时间

2022年2月25日至2022年3月11日。

### 二、自评范围

本次自评涉及住培基地层面和专业基地层面，要做到专业基地全覆盖。

### 三、自评要求

1. 本次自评主要根据国家住培培训基地评估指标和专业基地评估指标（2021版）进行。
  2. 各住培基地应逐条对照相关评估指标开展自评，记录是否达标，对不达标的情况要如实反映，并提出整改意见。
  3. 自评工作要实事求是，自评结果要反映出培训基地和专业基地的实际情况。
  4. 自评结束后要以住培基地为单位提交培训基地和专业基地自评报告的纸质版和电子版，自评报告内容要涵盖自
-

评结果和整改措施。同时，提交培训基地、各专业基地相关评估指标的自评打分表及培训基地自评相关印证资料的电子版，专业基地自评相关印证资料由各基地留存备查。

5. 本次自评旨在督促各住培基地客观检视自身可能存在的问题，自评结束后将由省医师协会组织相关专家进行现场调研。

6. 本次自评结果不纳入省级住培基地评估结果，但将作为相关工作开展的依据，请各住培基地高度重视。

7. 请于3月15日前，将自评报告（加盖公章）PDF版、评估指标自评打分表、培训基地自评相关印证资料电子版，报省住培管理中心邮箱 [sxzpglzx@163.com](mailto:sxzpglzx@163.com)。自评报告纸质版报省卫生健康委科教宣传处。

联系人：李丹霞

令 钊

联系电话：029-87877161

029-89620667

陕西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办公室

2022年2月22日

